

2024年政府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中共南昌高新区工委 南昌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高新工发〔2020〕1号）精神，2024年政府预算已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并挑选了部分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预算草案报送管委会审查，包含2024年高新区民政工作专项资金、2024年环保管家专项资金、2024年高新区招商引资专项资金、2024年高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2024年高新区智慧安监、智慧平安小区、善治创建工作专项资金。